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

云人社通〔2024〕13号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“云岭 创业贷”专项贷款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稳就业促发展惠民生的工作要求，更好发挥普惠金融支持创业就业作用，纵深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，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联合云南省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，会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、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合作设立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，着力解决各类创业群体融资难、融资贵问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根据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新型农业等各类经营主体不同发展时期的经营情况和融资需求特点，在落实创业担保贷款、稳岗扩岗专项贷款政策的基础上，结合当前就业创业形势，向创业群体推出云南特色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商业贷款，进一步健全创业融资服务体系，广泛形成“想创业、找人社”的社会氛围，努力打造“七彩云南·创业福地”品牌。

二、实施计划

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推广工作按照部分州（市）试点、全省推广两个阶段组织实施，即：2024年4月至7月31日在昆明市、普洱市试点推行，2024年8月1日起在全省范围内推广。

三、支持范围

在云南省区域内处于创业阶段的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新型农业等各类经营主体的企业法人和个人，申请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的企业法人及个人原则上应符合以下条件：在云南省内依法核准登记的个体工商户、中小微企业法人等年龄不低于18周岁且不高于65周岁；经营主体及实际控制人无不良信用记录，不存在法院公告为被告身份的民间借贷纠纷记录；经营主体及实际控制人当前未列为被执行人（法院）情形；经营主体符合国家和云南省产业政策。

优先支持在高原特色现代农业、绿色铝谷、光伏产业、先进制

造业、绿色能源产业、烟草产业、新材料产业、生物医药产业、数字经济、文旅康养产业、现代物流业、出口导向型产业、新能源电池产业等重点产业相关领域创业的经营主体；优先支持在各类园区、口岸创业的经营主体；加大对中小微企业设备更新、技术改造、项目研发等方面的支持。

四、贷款政策

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以信用方式办理为主，结合借款人情况和金融机构风控管理需要补充其他风险缓释措施，单笔贷款期限最长至 3 年。

企业法人作为借款人，信用贷款授信额度最高 500 万元，以不动产权抵押、知识产权抵押、存款或理财产品质押等为担保方式授信额度最高 3000 万元；个人作为借款人，信用贷款授信额度最高 50 万元，以不动产权抵押、知识产权抵押、存款或理财产品质押等为担保方式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元。贷款利率按照现行一年期 LPR（市场基准利率） $\pm 20BP$ 范围的优惠利率执行，可根据实际情况下浮。

五、业务流程

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在云南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（地方征信平台）设立专区，作为统一办理入口。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依托线下线上公共就业服务平台，为创业群体提供融资政策咨询服务，建立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申请推荐名单，及时向金融机

构推荐符合申请条件的企业、个人，由金融机构按照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政策及相关规定独立进行授信放贷。符合条件的企业、个人，也可向金融机构提交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申请，金融机构按照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政策及相关规定独立进行授信放贷，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精准做好创业服务。如发生贷款损失，金融机构按照贷款合同和法律规定及时清收挽损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切实真抓实干。各地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将落实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推广纳入就业创业工作重点任务，汇总到年度创业担保贷款任务完成数，确定专人负责，完善“三清单两名录”（场地资源清单、融资贷款清单、培训信息清单、创业导师名录、招聘机构名录），扎实推进相关工作，确保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政策尽快落地见效。

(二) 健全工作机制。各地要加强与合作金融机构密切配合、协同推进，建立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申请推荐名单推送、反馈、共享机制。要定期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，加强沟通与信息共享，及时协商解决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构建平稳有序、高效顺畅的工作机制。

(三) 加大宣传力度。各地要着力探索积累经验，定期总结并报告“云岭创业贷”专项贷款落实情况，综合运用各种媒介、方式，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政策解读宣传。对优秀创业企业和个人，要树

立典型，形成示范案例，以点带面、梯次推进。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对专项贷款进展情况定期调度，请各地每月 5 日前报送进展情况。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吴佳树 0871-67195769

云南省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 杨志伟 0871-64980508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李萌萌 0871-63175651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李满坡 0871-63824287

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怡琳 0871-63229267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中国人民银行云南分行，金融监管总局云南监管局，云南省
融资信用服务有限公司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，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29 日印发

